

#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 关于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遥望科技”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及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遥望科技募投项目延期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1987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于2021年9月16日向特定对象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16,603.7692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17.90元/股。截至2021年9月24日止，公司共募集资金2,972,074,686.80元，扣除发行费用51,253,887.03元，募集资金净额2,920,820,799.77元。

截至2021年9月24日，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1]000666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1年10月22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8,035.04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242.64万元，合计置换金额为18,277.68万元。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1、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随着公司业务发展，公司募投项目“社交电商生态圈建设项目”中的部分募投场地因场地面积、房屋层高、改造难度等原因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不利影响。为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落地，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将该项目的部分场地进行变更。社交电商生态圈建设项目实施地点由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文一西路 1382 号 1 号楼 2-8 层、仓前街道鼎创财富中心 1 号楼主楼 3-21 层及副楼 13-14 层变更为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余杭塘路与邱桥路交叉口云空城 5 幢部分楼层、仓前街道鼎创财富中心 1 号楼主楼 3-21 层及副楼 13-14 层。

2、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并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社交电商生态圈建设项目增加实施主体杭州遥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遥望网络”）的全资子公司杭州遥翊商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遥翊”），同意社交电商生态圈建设项目由原来的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余杭塘路与邱桥路交叉口云空城 5 幢部分楼层、仓前街道鼎创财富中心 1 号楼主楼 3-21 层及副楼 13-14 层变更为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余杭塘路与邱桥路交叉口云空城 5 幢部分楼层、仓前街道鼎创财富中心 1 号楼主楼 3-21 层及副楼 13-14 层、杭州市临平区乔司街道乔莫西路 121 号、北京市朝阳区半截塔村 53 号朗园 Station 项目 D5-6 号。

3、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8 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公司不再继续以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遥望网络及其全资子公司杭州施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施恩”）提供借款方式实施募投项目，并以公司对遥望网络及杭州施恩享有的募集资金借款债权（本金），以及公司南京银行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向遥望网络增资，再由遥望网络向其全资子公司杭州施恩进行增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

此外，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遥望网络增资后，将根据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由遥望网络以借款方式分阶段向杭州遥翊提供募集资金用于实施募投项目。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8 月 31 日，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投资进度
1	YOWANT 数字营销云平台建设项目	90,594.20	90,594.20	26,498.10	29.25%
2	社交电商生态圈建设项目	79,122.08	79,122.08	46,918.98	59.30%
3	创新技术研究院建设项目	38,491.19	38,491.19	9,586.55	24.91%
4	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借款	89,000.00	83,874.61	83,908.13	100.00%
合计		<b>297,207.47</b>	<b>292,082.08</b>	<b>166,911.76</b>	-

注：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借款中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大于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金额，系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银行存款利息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 三、募投项目实施期限延长的具体情况及原因

### （一）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公司结合募投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项目用途和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对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调整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YOWANT 数字营销云平台建设项目	2023 年 9 月	2024 年 9 月
2	社交电商生态圈建设项目	2023 年 9 月	2024 年 9 月
3	创新技术研究院建设项目	2023 年 9 月	2024 年 9 月

### （二）募投项目实施期限延长的原因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前期虽然经过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由于宏观环境因素影响时间较长，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场地建设、设备购置等各方面均

受到了一定制约，项目整体进度放缓，预计无法在原定计划内完成建设。结合目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展以及公司业务发展规划，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长至 2024 年 9 月。

#### **四、募投项目实施期限延长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客观原因和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和投资规模，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本次调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加强对相关项目建设进度的监督，使项目按新的计划进行建设，早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实现预期效果。

#### **五、相关审批程序和审核意见**

#####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募投项目的延期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质内容，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

#####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而做出的谨慎决定，不属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质性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

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

##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募投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已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有关管理制度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佛山遥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陈胜安      郑春定  
陈胜安                      郑春定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9月14日